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案件办理结果公示



(第六批)

(上接七版)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5	X2HA202104120017	郑州北三环薛岗街,晚上经常有大车经过,声音高于100分贝,对小区居民休息产生很大的影响。	郑东新区	噪音	4月13日,郑东新区管委会组织工作人员于当晚赶赴现场进行核实调查。经核查,因该居民小区南临北三环快速路,作为郑州市东西方向主要通道,北三环快速路平时车流量就比较大,在非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期间,晚上会有重型车辆通过。因此"晚上经常有大车经过"属实。 对于举报中提到的"声音高于100分贝,对小区居民休息产生很大的影响"问题,当晚,东区管委会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选取小区周边11个点位,对小区周边环境噪声进行了连续检测。检测结果表明,小区周边11个点位中紧邻北三环处最大噪音值为63.5分贝,未高于100分贝,因此"声音高于100分贝"不属实。	部分属实	郑东新区管委会从以下几方面制定降噪措施。第一、优化路线。由综合执法局牵头,在办理渣土车双向登记卡时,告知渣土车行驶路线绕行居民区,加强对渣土车企业监管力度,确保渣土车遵章行驶;第二、加大巡查力度,由交警六大队牵头,加大此区域夜间巡逻力度,有序引导司机分批次通行,降低重型车辆通过此路段车速;第三、从严处罚,由交警六队负责,对违法渣土车进行严查,对于多次违规行驶的渣土车,定期约谈企业和车队负责人,通过定期开展驾驶员安全培训等措施降低该路段车辆噪音影响。	阶段性办结	无
16		郑州市北三环薛岗街广电天韵小区自2020年4月以来,北三环上拉土车每天晚上连续经过,噪音极大,严重影响居园小区共1000多户居民深受其害,多次给12345热线反映,偶尔好两天,但大多数时间仍然整晚拉土车不停经过。		噪音	4月13日,郑东新区管委会组织工作人员于当晚赶赴现场进行核实调查。经核查,对于举报中提到"自2020年4月以来,北三环上拉土车每天晚上连续经过"问题,因该居民小区南临北三环快速路,作为郑州市东西方向主要通道,北三环快速路平时车流量就比较大,经当晚现场核实,确有重型车辆经过。因此"自2020年4月以来,北三环上拉土车每天晚上连续经过"属实。对于举报中提到的"噪音极大,严重影响居民的休息"问题,当晚,东区管委会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选取小区周边11个点位,对大车经过时的声音进行了连续检测。广电天韵小区和双湖花园小区围墙边界噪声最大值为59.9分贝。根据城市环境噪声标准,1类以居住、文教机关为主的区域夜间噪声标准值为45分贝,因此"噪音极大,严重影响居民的休息"属实。对于举报中提到"附近有双湖花园小区共1000多户居民深受其害,多次给12345热线反映,偶尔好两天,但大多数时间仍然整晚拉土车不停经过"问题,经调取,3个月内12345热线举报记录,龙子湖街道办事处近期未曾收到关于两小区噪音污染的举报。	部分属实	郑东新区管委会从以下几方面制定降噪措施。第一、优化路线。由综合执法局牵头,在办理渣土车双向登记卡时,告知渣土车行驶路线绕行居民区,加强对渣土车企业监管力度,确保渣土车遵章行驶;第二、加大巡查力度,由交警六大队牵头,加大此区域夜间巡逻力度,有序引导司机分批次通行,降低重型车辆通过此路段车速;第三、从严处罚,由交警六队负责,对违法渣土车进行严查,对于多次违规行驶的渣土车,定期约谈企业和车队负责人,通过定期开展驾驶员安全培训等措施降低该路段车辆噪音影响。	阶段性办结	无
17	D2HA202104120007	郑州市荥阳市官顶村官顶组后沟的山、西湾河组福金山、山坡村徐家中记任全中在山上盗山采石,在西沟语。		生态、大气	2021年4月13日,荥阳市组织相关单位执法人员,针对举报的"官顶村书记盗山采石;官顶村福金山建设养猪场,非法占地,气味刺鼻"问题进行了调查处理。针对"官顶村书记盗山采石"问题,经核实,官顶村后沟组目前未发现有石材开采痕迹,没有可供运输石材出山的道路。西沟组有一条新修上山生产道路通往福金山养猪场,道路沿途无盗采痕迹。山坡村徐家沟底是指刘河镇反坡村徐中组徐家沟底,经调查组工作人员和反坡村干部实地走访群众,该组仅有的一条通道曲折、狭窄,不具备石材运出条件,沿途无开采石材痕迹。该区域山体已被自然生长的植被覆盖,日常巡查中也未发现存在近期山体开采的痕迹和矿坑。同时,经走访官顶村群众,均表示没有见到过该村村支部书记任全中盗采山石情况。综上所述,举报问题不属实。针对"福金山养猪场非法占地"问题,根据福金山养猪场所在位置,经核实地块不是基本农田。土地属于官顶村集体用地。经国土部门按照坐标核实,官顶村该区域用地性质为设施农用地。福金山养猪场设施农用地备案证明显示该地块属于设施农村农业用地管理促进现代农业发展的通知》(豫自然资规(2020)1号)文件解释,设施农用地可以用作畜禽水产养殖用地。福金山养殖场2016年通过租赁形式租赁了该土地使用权。非法占地问题不属实。针对"官顶村福金山建设养猪场,气味刺鼻"问题,经核实,福金山养殖场现场只有一座临时铁皮房,猪舍建设在临时铁皮房内。生猪仔是2021年4月11日购买的,此前该处未养殖过生猪。福金山养殖场属于规模以下家庭养殖户,猪舍无消毒设施、无粪污处理设施,不具备养殖条件,现场会有一定异味。按照环境卫生防护距离要求核实,该猪场距离最近居民居住点直线距离在400米以上,但在该区域下风口会闻到轻微气味。该问题属实。	部属分实	对于举报属实问题,荥阳市已责令涉事养殖户立即整改。将猪仔退回卖方,将猪舍打扫干净,清除异味,切实保障群众利益,消除不良影响。 目前,该养殖户所有生猪仔已经全部处理干净,现场也一并清扫到位。	已办结	无
18		郑州市中牟县广惠 街道办事处岗头桥村东 南边,有人在此倾倒生活 垃圾,从中获取收益(一 车800元),多年来无人 管理。	中牟县	土壤	2021年4月13日,中牟县县长带领相关部门人员到现场进行核实查办。 针对群众举报问题,核查组逐一进行核准,具体情况如下: (一)有人在此倾倒生活垃圾 经核查组现场查看,该地块堆积大量建筑垃圾以及少量的生活垃圾,经土地部门测量约有20万立方米。 举报有人在此倾倒生活垃圾问题,此问题属实。 (二)从中获取收益(一车800元) 针对此问题,中牟县公安局广惠街派出所经初步排查,已锁定一名嫌疑人,目前还在调查取证中。 此问题属实。 (三)多年来无人管理 该地块曾属国有中牟县林场管理,自上世纪八十年代起,中牟县岗头桥村三、四、十、十一组群众,开始在该区域种植作物,至今该地块一直由该村群众占有。2020年经国土部门三调时,已指认边界,并上报上级国土部门,确认该地块为非国有林场土地,结果将于2021年6月公布。 举报问题多年来无人管理,此问题属实。	属实	1.针对该地块垃圾问题,中牟县将依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加强建筑垃圾管理促进资源化利用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郑政办(2017)18号)文件要求,对垃圾进行分拣,分拣的建筑垃圾运送至中牟县北部建筑垃圾消纳场进行资源化利用。生活垃圾由广惠街街道办事处使用垃圾专用收运车辆运送至东兴环保焚烧发电厂进行无害化处理。目前,广惠街街道办事处已与清运公司签订合同,40天内清理完毕,并进行绿化。2.针对有人从中受益问题,中牟县公安局广惠街派出所将依法依规进行处理。3.针对该地块管理混乱的问题,中牟县已召开专题会议,明确由广惠街道办事处进行监管,禁止堆放建筑垃圾,教育、引导村民进行生活垃圾分类,广惠街街道办事处定期进行清运。	未办结	无
19	D2HA202104100012 (第四批)	郑州市中原区常西湖新区常庄水库南边,郑西高铁桥下建了100多亩的公墓,常庄水库是郑州市备用饮用水水库,二级水源保护区,公墓建在此处是否合法,是否会影响饮用水质量。	中原区	水、生态	2021年4月11日,中原区组织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核查。经查,该处墓群位于常庄水库二级水源地保护区内,原为刁沟村荒地,多年来,刁沟村的回族村民在此处土葬。回族历来实行"速葬、薄葬、土葬"的丧葬习俗,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第六条"尊重少数民族的丧葬习俗"。因城市发展需要,2017年,刁沟村村委及村民充分理解支持,积极配合市政道路建设及刁沟村改造项目推进,对村庄范围内原有分散的自然坟地进行集中整合,迁葬至该处原有墓地中,并明确专人负责,由村集体统一管理。为防止雨水冲刷,减少火灾隐患,村民对坟体进行简单加固,周边进行绿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六十六条和《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答复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有关问题的函》的相关规定,由于该处历史遗存自然墓地不属于建设项目,回族群众游坟时没有烧纸、上香、摆放祭品等习俗,不产生生活污水和垃圾,不存在污染问题。近年来对常庄水库的检测结果显示,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 类以上标准或限值。	部分属实	鉴于刁沟村回族历史遗存自然墓地形成年代久远,经积极协调沟通,郑州市目前尚无公益性民族公墓,短期内无法外迁。中原区将督促莲湖街道及刁沟村委会加强坟地管理,严禁对外销售出租,保持现有规模不扩大。按照民族习俗对周边进行绿化,对坟地内不必要的装饰进行清理,美化环境,消除视觉影响。	已办结	无